

ᠡᠬᠡᠨᠠᠮᠤ ᠶ᠋ᠠᠨᠠᠭᠤ ᠬᠠᠰᠤ ᠨᠠᠭᠤ ᠨᠠᠭᠤ ᠨᠠᠭᠤ ᠨᠠᠭᠤ ᠨᠠᠭᠤ ᠨᠠᠭᠤ ᠨᠠᠭᠤ

兴安盟行政公署办公室文件

兴署办发〔2020〕16号

兴安盟行政公署办公室 关于印发《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2020年修订版)》的通知

各旗县市人民政府,盟直有关部门: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有关文件要求,盟行署组织有关部门修订了《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现将2020年修订版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2020年修订版）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1
1.4 工作原则	2
1.5 预案体系	2
2. 组织机构和职责	2
2.1 领导机构及职责	2
2.2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及职责	3
2.3 指挥部成员单位及其职责	3
2.4 预报预警组及其职责	7
3. 预报预警	7
3.1 预测预报	7
3.2 预警分级	7
3.3 预警发布	8
3.4 预警启动	9
3.5 预警级别调整与解除	9

3.6 区域应急联动	10
4 应急响应	10
4.1 应急响应分级	10
4.2 应急响应原则	10
4.3 应急响应措施	10
4.3.1 III级响应措施.....	11
4.3.2 II级响应措施.....	12
4.3.3 I级响应措施.....	14
4.4 信息公开	16
4.5 应急响应终止	16
5. 监督检查	16
6. 总结评估	16
7. 应急保障	17
7.1 人员保障	17
7.2 通信保障	17
7.3 财力保障	17
7.4 物资保障	17
7.5 医疗卫生保障	18
7.6 宣传、培训与演练.....	18
8. 完善配套政策	18

9. 社会监督	19
10. 附则	19
附件：1.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工作流程图	20
附件：2.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发布（调整、解除）审 批表	21
附件：3. 工业源应急减排清单	22
附件：4. 扬尘源应急减排清单	35
附件：5. 移动源减排清单	51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建立健全兴安盟重污染天气预警和应急响应机制，提高我盟预防、预警、应对能力，及时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确保应急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最大程度减轻重污染天气影响，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社会和谐。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以及《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等有关规定，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推进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环办大气函〔2018〕875号）、《关于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夯实应急减排措施的指导意见》（环办大气函〔2019〕648号）相关要求，结合我盟实际，制定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兴安盟行政区域范围内发生重污染天气的预警和应急响应。

本预案所称重污染天气，是指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试行)》(HJ633—2012)，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大于200，即环境空气质量级别达到五级(重度污染)及以上污

染程度的大气污染。沙尘造成的重污染天气，参照沙尘天气相关要求执行，不纳入应急预案范畴。

1.4 工作原则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兼顾，积极预防；属地负责，部门联动；积极应对，区域联动；信息公开，社会参与的原则。

1.5 预案体系

本预案和各旗县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操作方案》、盟直有关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重点行业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一厂一策”》共同构成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体系。

2. 组织机构和职责

2.1 领导机构及职责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应急指挥部），总指挥由盟长担任，副总指挥由分管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副盟长担任。应急指挥部的主要职责：贯彻落实盟委、行署决策部署，建立预警应急指挥系统，组织实施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

各旗县市人民政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盟委宣传部、发展改革委、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生态环境监测站、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农牧局、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气象局为成员单位。

2.2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及职责

应急指挥部下设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以下简称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作为常设机构,设在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主任由分管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副盟长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由盟生态环境局局长、盟气象局局长兼任,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办公室成员。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主要职责:贯彻指挥部的指令和部署,组织重污染天气应对研判、会商以及相关信息发布和上报,协调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及各成员单位应对重污染天气;组建重污染天气督导检查组,对各成员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专项实施方案和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方案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上报应急指挥部;承担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它工作。

2.3 指挥部成员单位及其职责

1. 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职责

负责编制本辖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应急减排清单。督导本辖区重点行业涉气企业编制重污染天气“一厂一策”或“以热定产”实施方案;应急预案启动后,组织所属各部门按应急响应要求实施应急措施;督促辖区范围内的涉气企业按方案落实好临时性限产、停产、限排等措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2. 盟委宣传部职责

编制和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新闻宣传实施方案；发挥媒体作用，加大对公众健康防护、建议性和强制性污染减排等措施的宣传力度；协调盟属媒体、重点门户网站等新闻媒体做好重污染天气预警、响应等信息的发布工作；引导公众建立合理的心理预期，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

3. 盟发展改革委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协调应急状态下的能源保障工作，加大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供应。

4. 盟教育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组织全盟幼儿园、小学、中学、大中专院校落实重污染天气期间减少或停止户外活动直至停课等措施。

5. 盟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落实工业企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产能、工业节能、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

6. 盟公安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要求达到预案规定的车辆限行；加大对重型载货汽车、散装物料车辆和违反规定上路行驶的渣土车、砂石车等车辆的管控和检查执法力度。

7. 盟财政局职责

将重污染天气预测、预报、预警和应急响应能力建设，以及

设备维护、监督检查、应急物资储备等列入预算，加大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资金支持。

8. 盟自然资源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落实矿山、砖瓦窑、砂石场、石灰场、采砂场等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

9. 盟生态环境局职责

负责应急指挥部的日常工作，承担应急指挥部综合协调工作，组织协调各成员单位落实应急响应和处置措施，组织对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进行分析、调查评估及善后总结工作；负责工业污染源的排放监管和重污染天气成因分析；牵头编制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与兴安生态环境监测站、盟气象局落实重污染天气预报会商制度；检查重点行业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落实秸秆禁烧工作；完成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它任务。

10.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生态环境监测站职责

根据自治区中心站每周预报会商内容完成未来三天至一周内，大气基本污染物 AQI 指数，分析首要污染物；结合气象数据，开展重污染天气会商研判；按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要求，提供环境空气质量的相关数据。

11. 盟住房城乡建设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落实全盟各类建筑工地、预拌混凝土、砂石料场及所属非道路移动机械应急响

应措施；落实城市道路、出土工地、拆迁工地、建筑垃圾消纳场所等应急响应措施；落实所属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应急减排措施；做好垃圾、树叶、杂物等露天焚烧管控工作。

12. 盟交通运输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加大公共交通运输力保障，引导公众绿色出行；落实所属施工工地、国省干线公路及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应急响应措施。

13. 盟农牧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负责做好秸秆综合利用工作；负责监管农业养殖、种植等过程中肥料和散煤的使用，落实所属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应急响应措施。

14. 盟卫生健康委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配合宣传部门开展重污染天气防病知识宣传；组织医疗机构做好心血管、呼吸系统等疾病诊疗保障和救治工作。

15. 盟应急管理局职责

负责全盟应急管理系统重污染天气的应对与处置工作，协助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及其办公室开展重污染天气应对与处置工作，落实应急减排措施。

16. 盟市场监管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加强洁净煤经

营单位检查力度，加大定点煤炭经营网点煤质抽检工作力度。

17. 盟气象局职责

编制和落实本单位重污染天气应急实施方案；负责气象条件监测、分析、预报，聘请专家组建预警会商队伍，完善会商机制，开展重污染天气会商研判；按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要求，提供影响环境空气质量的相关气象条件数据。

2.4 预报预警组及其职责

预报预警组由盟生态环境局、气象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生态环境监测站组成，其主要职责为：负责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和气象状况观测，做好监测数据收集处理、现状评价以及研判等工作。

3. 预报预警

3.1 预测预报

整合空气质量和气象监测资源，根据本地区重污染天气发生规律，对未来3天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进行预报，对未来7天环境空气质量变化趋势进行预测。预警启动后，要对气象要素与污染成分和AQI进行分析、研判，及时提出发布、调整、解除预警建议，为预警、响应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3.2 预警分级

重污染天气预警分级标准统一采用空气质量指数（AQI）为指标，预测AQI日均值按连续24小时（可以跨自然日）均值计算。重污染天气预警级别从低到高分为黄色、橙色和红色预警三

级，红色为最高级别。各级别分级标准为：

黄色预警：预测 AQI 日均值 >200 将持续 2 天（48 小时）及以上，且短时出现重度污染、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

橙色预警：预测 AQI 日均值 >200 将持续 3 天（72 小时）及以上，且未达到高级别预警条件。

红色预警：预测 AQI 日均值 >200 将持续 4 天（96 小时）及以上，且预测 AQI 日均值 >300 将持续 2 天（48 小时）及以上；或预测 AQI 日均值达到 500。

3.3 预警发布

1. 原则上预警信息提前 24 小时发布。如遇特殊气象条件预警信息未能提前发布，判断满足预警条件时立即发布。

2. 黄色、橙色预警经应急指挥部副总指挥批准；红色预警经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批准。黄色、橙色、红色预警信息均由应急指挥部发布。

3. 预警信息内容主要包括污染现状、预警级别、可能影响范围、预警期限、大气扩散条件、未来变化趋势、气象条件、敏感人群影响及防护措施等信息。

4. 应急指挥部通过以下几种方式发布预警信息：

一是各级预警通知通过应急指挥部向各旗县市人民政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和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发布，并在盟行署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告。各成员单位接到预警通知后，根据职责

分工启动相应的实施方案。

二是预警信息由盟委宣传部组织兴安日报社、广播电视台、通信运营商，通过短信、广播、电视、网络和报纸等方式及时向公众发布。

3.4 预警启动

当预测到未来空气质量达到相应级别预警启动条件时，经应急指挥部批准后发布预警信息。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按照预警信息做好应急响应准备工作，加强指挥、调度和督导，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开展工作。当发生突发性重污染天气情况时，应急指挥部未能提前发布预警信息，且监测 AQI 已达到相应污染级别时，应急指挥部应组织紧急会商；若会商结果预测未来 24 小时内空气质量不会有明显改善时，应急指挥部应根据实际污染情况立即启动相应级别的响应。

当应急指挥部发布红色预警时，接到《兴安盟重污染天气预警通知单》的单位，根据要求应进行 24 小时联合值守。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参照执行。

3.5 预警级别调整与解除

预警信息发布后，由于气象条件变化，监测预警组会商认为预警需要升级或降级的，按照预警发布程序调整预警级别。当空气质量指数在不同预警级别条件内频繁波动时，按高级别预警执行。当预测发生前后两次重污染过程，且间隔时间未达到解除预

警条件时，应按一次重污染过程计算，从高级别启动预警。

调整或解除预警信息的发布程序同启动程序一致。

3.6 区域应急联动

接到自治区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通报预警信息，积极开展区域应急联动，发布预警，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果断采取各项应急减排措施。

4 应急响应

4.1 应急响应分级

对应预警等级，实行三级响应。

(1) 当发布黄色预警时，启动Ⅲ级响应。

(2) 当发布橙色预警时，启动Ⅱ级响应。

(3) 当发布红色预警时，启动Ⅰ级响应。

4.2 应急响应原则

根据属地管理原则，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应按照有关规定落实本行政区域内的应急响应工作。必要时，报请盟行署给予指导、协调和支援。

4.3 应急响应措施

应急响应措施包括健康防护措施、建议性减排措施和强制性减排措施三类。针对不同级别的大气重污染程度，执行相应等级的应急减排措施。如有必要，预警启动的同时可执行更高级别的应急减排措施。

4.3.1 III级响应措施

1. 健康防护措施

(1) 儿童、老年人和患有心脑血管疾病、呼吸道疾病患者等易感人群应当留在室内，避免户外活动；一般人群减少户外活动和室外作业时间，确需户外活动或作业的，应采取防护措施。

(2) 幼儿园、中小学、大中专院校停止体育课、课间操等户外活动。

(3) 卫生部门督导医疗机构加强对呼吸类疾病患者的防护宣传和就医指导，增设相关疾病急(门)诊，增加医护人员。

2. 建议性污染防治措施

(1) 公众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减少机动车上路行驶；驻车时及时熄火，减少车辆原地怠速运行时间。

(2) 倡导公众绿色消费，公众尽量减少含挥发性有机物的涂料、油漆、溶剂等原材料及产品的使用。

(3) 生产过程中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自觉调整生产周期，减少污染物排放。

3. 强制性污染防治措施

(1) 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督导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的相关企业落实责任，启动黄色预警，实施停产、限产、提高治理设施运行效率等重污染天气III级应急响应减排措施。

(2) 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的建筑施工工地实施应急减排措施;全盟范围内除抢修抢险和因特殊工艺需连续作业的工程外,停止土方作业(土石方开挖、回填、场内倒运、掺拌石灰等),禁止室外建筑拆除、喷涂粉刷、护坡喷浆作业。

(3) 增加道路洗扫机械化作业、洒水降尘作业频次,对重要路段、重点区域机械化清扫每日2次以上,除零摄氏度以下低温天气外,喷雾洒水每日2次以上,确保城市主干线整洁不起尘。

(4) 未安装密闭装置的煤炭、建筑垃圾、渣土、砂石等运输车辆禁止上路行驶。

(5) 除涉及重大民生工程、安全生产及应急抢险任务外,所有水泥粉磨站、渣土存放点全面停止生产、运行;全盟混凝土搅拌站和砂浆搅拌站停止生产,严格落实封闭、苫盖等降尘措施,并增加洒水降尘频次。

(6) 城市建成区、旗县建成区内全天禁止重型柴油货车、三轮车、低速载货汽车、工程机械通行。

4.3.2 II级响应措施

1. 健康防护措施

在执行III级公众防护措施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1) 教育主管部门指导幼儿园、中小学、大中专院校可采取弹性教学,停止室外课程及活动。

(2) 停止举办大型群众性户外活动。

2. 建议性污染防治措施

在执行Ⅲ级倡议性污染减排措施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1) 倡导企事业单位根据重污染天气实际、应急响应措施，采取调休、错峰上下班、远程办公等弹性工作制。

(2) 公交线路增加运营班次，缩短间隔时间，实施灵活调度，市区主干线路延时收车60分钟。

3. 强制性污染防治措施

(1) 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督导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的相关企业落实责任，启动橙色预警，实施停产、限产、提高治理设施运行效率等重污染天气Ⅱ级应急响应减排措施。

(2) 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的建筑施工工地在执行Ⅲ级强制性污染减排措施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市中心城区以柴油为燃料的非道路工程机械和车辆停止使用。

(3) 增加道路洗扫机械化作业、洒水降尘作业频次，对重要路段、重点区域机械化清扫每日2次以上，除零摄氏度以下低温天气外，喷雾洒水每日2次以上，确保城市主干线整洁不起尘。

(4) 未安装密闭装置的煤炭、建筑垃圾、渣土、砂石等运输车辆禁止上路行驶。

(5) 除涉及重大民生工程、安全生产及应急抢险任务外，所有水泥粉磨站、渣土存放点全面停止生产、运行；全盟混凝土

搅拌站和砂浆搅拌站停止生产,严格落实封闭、苫盖等降尘措施,并增加洒水降尘频次。

(6)除城市运行保障车辆、执行任务特种车辆、新能源汽车和其他特定车辆外,城市建成区、旗县建城区内禁止重型、中型和轻型柴油货车、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工程机械通行。

4.3.3 I级响应措施

1. 健康防护措施

在执行II级公众防护措施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启动红色预警且预测第二天本地AQI日均值达到500时,在教育主管部门指导下,幼儿园、中小学、大中专院校结合实际可采取弹性教学或停课措施。对已经到校的学生,学校可安排学生自习;对未到校的学生,学校可通过远程教育等方式安排学生在家学习;寄宿制或条件较好已安装新风系统的学校可不停课,但要认真做好学生的健康防护工作。

2. 建议性污染防治措施

在执行II级倡议性污染减排措施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尽量减少能源消耗,所有公共建筑内的单位,除医院等特殊单位以及在生产工艺上对温度有特定要求并经批准的用户之外,夏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得低于25摄氏度,冬季室内空调温度设置不得高于26摄氏度。

3. 强制性污染防治措施

(1) 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督导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的相关企业落实责任，启动红色预警，实施停产、限产、提高治理设施运行效率等重污染天气 I 级应急响应减排措施。

(2) 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的建筑施工工地在执行 II 级强制性污染减排措施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停止所有施工工地作业（电器、门窗安装等不产生大气污染物的工序除外）；对水泥浇筑等不能间断的工序，可在完成本工序后停止施工。

(3) 增加道路洗扫机械化作业、洒水降尘作业频次，对重要路段、重点区域机械化清扫每日 3 次以上，除零摄氏度以下低温天气外，喷雾洒水每日 3 次以上，确保城市主干道整洁不起尘。

(4) 未安装密闭装置的煤炭、建筑垃圾、渣土、砂石等运输车辆禁止上路行驶。

(5) 除涉及重大民生工程、安全生产及应急抢险任务外，所有水泥粉磨站、渣土存放点全面停止生产、运行；全盟混凝土搅拌站和砂浆搅拌站停止生产，严格落实封闭、苫盖等降尘措施，并增加洒水降尘频次。

(6) 除城市运行保障车辆、执行任务特种车辆、新能源汽车和其他特定车辆外，城市建成区、旗县建城区内禁止重型、中型和轻型柴油货车、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通行；全盟范围内

装载机、挖掘机、推土机、铲车、吊车等工程机械禁行。

4.4 信息公开

当出现大气污染情况时，应急指挥部统一制定公开信息，公开的信息应包括大气首要污染物、污染的范围、可能持续的时间、潜在的污染程度、已采取的措施、可能受影响的区域及需要采取的措施建议等。由盟委宣传部负责协调，通过授权发布、新闻报道、媒体采访、举行新闻发布会等多种方式和途径，并以广播、电视、网络、报刊等形式公开有关信息，及时、准确、客观、全面地向社会发布大气污染情况和应急处置工作情况，回应社会关注。

4.5 应急响应终止

预警解除后，应急响应自动终止，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及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负责通知采取响应措施的单位终止响应。

5. 监督检查

预警信息发布后应急指挥部及时以现场抽查和记录检查的方式，对相关部门专项实施方案和企业操作方案及各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各地、各部门根据各自职责重点检查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发布、工业企业减排措施、道路保洁、停止施工和建筑作业及机动车限行等措施落实情况。盟应急指挥部及时收集监督检查结果并向社会公布。

6. 总结评估

响应终止后，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组织对响应过程和响应措施效果进行总结、评估，完成评估报告后上报应急指挥部和盟行署。

7. 应急保障

7.1 人员保障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设专职人员，确保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设专人负责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指导部门、各旗县市市人民政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队伍的建设，提高应对重污染天气预案、保障预案和实施方案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监管的能力，保证预警和响应工作的严格落实。

7.2 通信保障

各预警、应急响应相关部门要建立健全应急指挥信息系统，充分利用有线、无线等通信设备和媒体，建立各级重污染天气预警和响应联络网络，明确各相关人员联系方式，确保应急指令畅通。

7.3 财力保障

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经费按现行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分级承担。各级财政部门为重污染天气事件的监测预警、监督检查各项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7.4 物资保障

各级应急管理指挥机构制定应急期间应急仪器、车辆、人员防护装备调配计划，明确各项应急物资的储备维护主体、种类和

数量。各级管理职能部门根据各自的职能和分工，配备种类齐全、数量充足的应急仪器、车辆和防护器材等硬件设备，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保持良好工作状态。

7.5 医疗卫生保障

各级卫生部门负责建立盟旗两级政府的呼吸道、心脑血管疾病专业医务人员资源库，并按照应急响应等级制定医务人员调配计划，确保应急状态下相关医务人员及时到位。建立呼吸道、心脑血管疾病诊疗救治医疗物资储备库，并根据可能的污染程度及持续时间测算医疗物资储备量及其配比。

7.6 宣传、培训与演练

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旗县市人民政府及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要普及大气重污染防治、救助常识、增强公众的防护意识和心理准备，要制定落实应急及管理人员日常培训计划，提高其专业技能及应急响应能力；结合实际，有计划地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应对和处置大气重污染的技能，增强协同处置能力。

8. 完善配套政策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应按照本预案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认真修订本地区、本部门重污染天气应急分预案，细化工作台账，完善实施流程，明确保障措施，加强宣传引导，适时组织演练，不断健全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体系。

各成员单位要在本预案发布后，结合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调

整以及大气污染治理工作进展情况，每年对应急减排清单进行更新修订，并及时将修订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分预案报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备案。

9. 社会监督

积极引导媒体、公众等社会力量依法、有序监督各项应急措施的落实。强化信息公开，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要及时公布空气重污染预警级别及配套的应急措施。鼓励媒体监督，畅通公众监督渠道，对有关措施不落实、不到位等情况予以曝光。

10. 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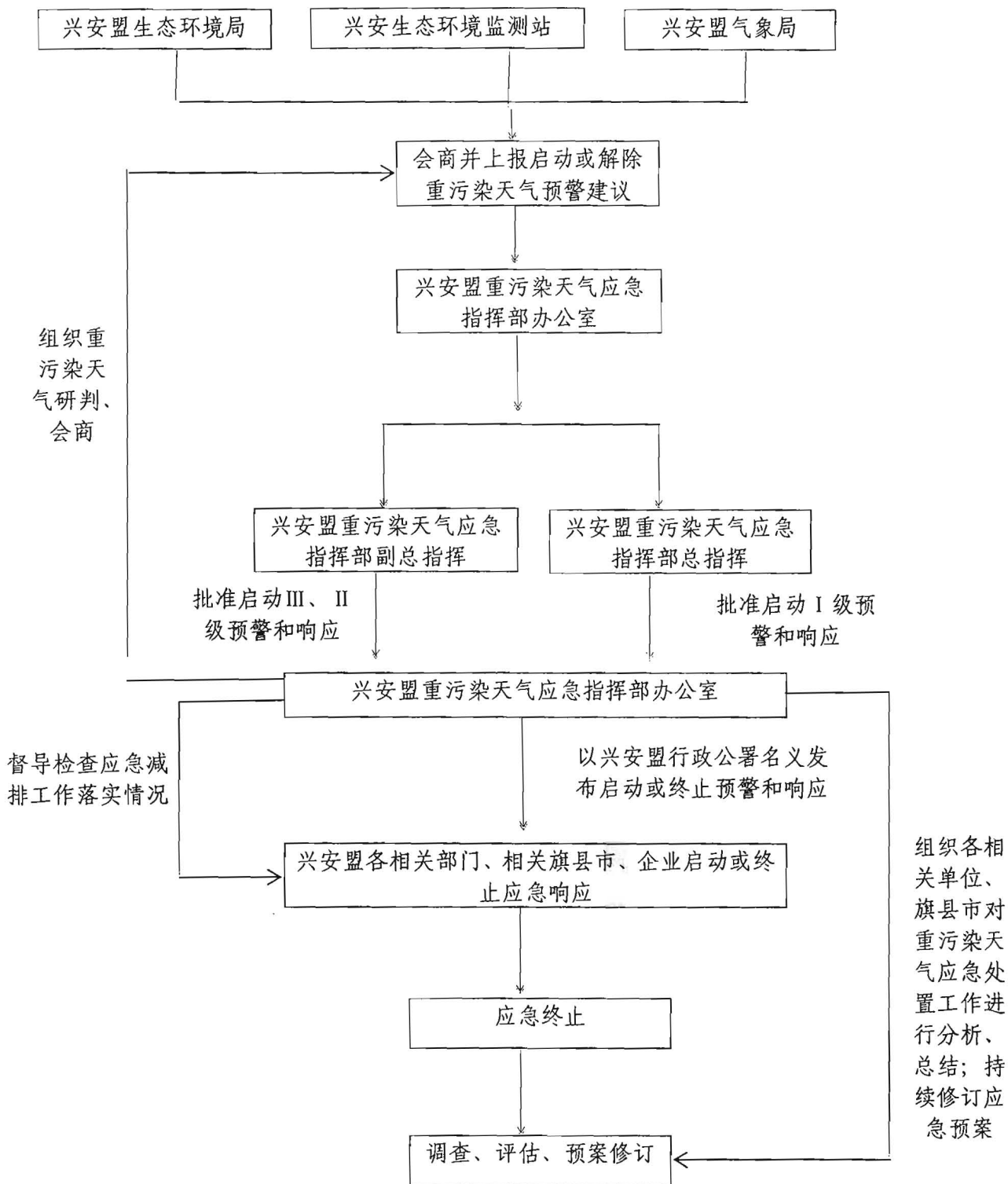
本预案由兴安盟行政公署制定，由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组织实施。

本预案自公布之日起实施，原发《兴安盟行政公署办公厅关于印发〈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通知》（兴署办字〔2015〕115号）同时废止。

- 附件：
1.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警工作流程图
 2.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发布（调整、解除）审批表
 3. 工业源应急减排清单
 4. 扬尘源应急减排清单
 5. 移动源减排清单

附件 1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警工作流程图



附件2

兴安盟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发布 (调整、解除)审批表

预警信息级别		发布(调整、解除)时间	
预警发布(调整、解除)信息依据			
预警发布(调整、解除)信息主要内容			
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意见(签字)			
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副总指挥意见(签字)			
盟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意见(签字)			

附件 3

工业源应急减排清单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	阿尔山市雪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阿尔山市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2	阿尔山市鑫光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阿尔山市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3	阿尔山市白狼供热中心	阿尔山市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4	阿尔山市慧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阿尔山市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5	阿尔山市金源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阿尔山市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6	扎赉特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4000 线	扎赉特旗	水泥	停产; 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 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 停止公路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7	齐齐哈尔市兴达投资集团扎赉特旗兴达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一热源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8	齐齐哈尔市兴达投资集团扎赉特旗兴达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二热源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9	内蒙古荷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	科右前旗都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二热源)	科右前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1	内蒙古京科发电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确保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加强煤场(煤棚、煤仓)等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路面保洁力度,降低无组织排放量。	确保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加强煤场(煤棚、煤仓)等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路面保洁力度,降低无组织排放量。	确保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加强煤场(煤棚、煤仓)等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路面保洁力度,降低无组织排放量。
12	内蒙古能源发电兴安热电有限公司	乌兰浩特市	其他	确保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加强煤场(煤棚、煤仓)等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路面保洁力度,降低无组织排放量。	确保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加强煤场(煤棚、煤仓)等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路面保洁力度,降低无组织排放量。	确保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加强煤场(煤棚、煤仓)等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路面保洁力度,降低无组织排放量。
13	乌兰浩特市同泽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乌兰浩特市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4	乌兰浩特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乌兰浩特市	长流程 联合钢 铁	烧结机、球团设备、石灰窑、转炉停产；高炉焖炉；焦炉负荷降至设计生产负荷的50%以内，以延迟出焦时间计；停止公路运输。	每座转炉（电炉）日出钢数不大于22炉，带动整体降低生产负荷；烧结机、球团设备、石灰窑停产；焦炉负荷降至设计生产负荷的50%以内，以延迟出焦时间计；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	每座转炉（电炉）日出钢数不大于26炉，带动整体降低生产负荷，其中烧结机、球团设备停限产30%（含）以上；石灰窑停产；焦炉负荷降至设计生产负荷的50%以内，以延迟出焦时间计；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
15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兰浩特市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6	乌兰浩特市新川热力有限公司	乌兰浩特市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7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乌兰浩特市	煤制 氮肥	限产50%；根据生产装置生产量的减少水平，降低原辅材料及产品装卸频次；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	限产50%；根据生产装置生产量的减少水平，降低原辅材料及产品装卸频次；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	限产50%；根据生产装置生产量的减少水平，降低原辅材料及产品装卸频次；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进行运输。
18	突泉县圣祺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9	内蒙古鑫泰集团突泉县鑫光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突泉县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20	科右中旗宝音出鲁糖化饲料厂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1	内蒙古希沐节水灌溉设备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2	科右中旗马头琴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3	科右中旗草原亚泰肉类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4	内蒙古金格勒食品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5	兴安盟吉祥爱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6	科右中旗图什业图民族食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7	中央储备粮乌兰浩特直属库有限公司白音胡硕分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8	科右中旗王路保温材料厂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29	科右中旗宏大保温材料厂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30	内蒙古兴通煤业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1	科右中旗星业肉类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2	科右中旗江峰苯板加工厂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3	内蒙古二龙屯有机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4	科右中旗牧兴食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5	科右中旗富强保温材料厂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6	白城市京科集中供热有限公司科右中旗分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7	内蒙古沁格格食品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8	科右中旗春圆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39	科右中旗跃然粮食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0	科右中旗永胜农副产品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41	科右中旗信粮粮油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2	科右中旗利国利民粮食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3	科右中旗兴安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4	科右中旗王淑清农牧产品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5	科右中旗瑞峰粮食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6	科右中旗昌泰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7	科右中旗泓时粮油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8	科右中旗白铁宝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49	科右中旗金海粮食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0	科尔沁右翼中旗丰秋粮食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1	科右中旗旺丰粮食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2	科右中旗金农粮源农副产品制造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53	科右中旗佳鸿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4	科右中旗鑫敖尼斯台砖厂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5	科右中旗魏五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6	科右中旗宝花农副产品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7	科右中旗查顺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8	科右中旗金桥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59	科右中旗裕丰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0	科右中旗广源粮油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1	内蒙古蒙粮物流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2	科右中旗鑫达农付产品购销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3	内蒙古京科硅业科技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4	科右中旗佳源粉煤灰贸易有限公司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65	科尔沁右翼中旗鑫盛粮食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6	科右中旗金地粮食收购部	科右中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7	扎赉特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2500 线	扎赉特旗	水泥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8	扎赉特旗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2500 线	扎赉特旗	水泥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69	齐齐哈尔市兴达投资集团扎赉特旗兴达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一热源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0	齐齐哈尔市兴达投资集团扎赉特旗兴达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二热源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1	扎赉特旗达成热力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2	扎赉特旗陆洋热力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3	扎赉特旗日九热力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74	扎赉特旗华阳热力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5	扎赉特旗庆国热力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6	扎赉特旗腾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7	扎赉特旗鼎盛开泰热力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8	扎赉特旗红源热力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大厂区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79	恒大粮油（扎赉特旗）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0	扎赉特旗玮琦粮贸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1	内蒙古裕丰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2	扎赉特旗鑫华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83	扎赉特旗金粮粮食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4	扎赉特旗蒙源粮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5	扎赉特旗新晟粮食贸易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6	扎赉特旗黄雪松砖瓦厂	扎赉特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7	扎赉特旗海仓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8	扎赉特旗雨森农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89	扎赉特旗盛世粮贸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0	扎赉特旗鑫宏业粮贸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1	中央储备粮乌兰浩特直属库有限公司巴彦扎拉嘎分公司	扎赉特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2	突泉县鸿运新型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突泉县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3	突泉县学田乡太平庄砖厂	突泉县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94	突泉县六户镇永繁砖厂	突泉县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5	突泉县六户镇巨兴砖厂	突泉县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6	突泉县五源丰粮贸有限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7	兴安盟蒙汇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8	兴安盟直属储备粮油有限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99	突泉县杜尔基粮油贸易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0	突泉县金粮贸易有限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1	突泉县龙丰粮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2	突泉县农源粮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3	突泉县天润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4	突泉县春铁粮油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突泉县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5	突泉县众恒广告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突泉县	包装印刷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06	突泉县嘉源苯板复合板厂	突泉县	人造板制造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7	突泉县突泉镇塞北彩钢苯板厂	突泉县	人造板制造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08	科右前旗金桐热力有限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09	兴安盟炬辉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10	科右前旗金朋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11	科右前旗宇兴物业有限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12	科右前旗蒙榆供热有限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13	科右前旗祥居源热力有限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114	科尔沁右翼前归流河亚静冷热水服务中心	科右前旗	其他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重污染天气条件下使用优质燃料。加强物料堆场抑尘措施，加大厂区保洁力度，降低扬尘量。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行业类型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15	科右前旗归流河新永固页岩砖厂	科右前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16	科右前旗阿力得尔明旺制砖厂	科右前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17	科右前旗巴拉格歹长远页岩陶粒砖瓦厂	科右前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18	科右前旗索伦林场砖厂	科右前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19	科右前旗居力很剑峰机砖厂	科右前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20	科右前旗广瑞新峰源页岩砖厂	科右前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21	科右前旗归流河耀兴机制页岩砖厂	科右前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22	科右前旗大石寨都沁套海砖瓦厂	科右前旗	砖瓦窑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23	乌兰浩特市顺得利粮食有限责任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24	乌兰浩特市源益盛粮食有限公司	科右前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125	内蒙古牧王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索伦粮库	科右前旗	其他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停产；停止公路运输。

扬尘源应急减排清单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	兴安盟精神病人福利院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2	兴安盟儿童福利院综合楼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3	兴安盟救助管理站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4	兴安盟体育场(乌兰浩特市第十二中学)体育场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5	乌兰浩特市义勒力特镇卫生院门诊综合楼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6	乌兰浩特市爱国第一小学综合教学楼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7	乌兰浩特市龙珠新城三期住宅楼项目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痍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8	兴安盟老年养护院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痍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9	城市广场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痍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0	中广核兴安盟运维基地及配套项目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11	乌兰浩特市棚户区改造七期（十一）项目（L山城路棚户区改造B地块 03#、D4#、E3#、E4#、E5#项目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12	新绿城·官邸1#-20#住宅，商业，地下车库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3	盛华-东岸住宅小区一期1标段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控制措施；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14	盛华-东岸住宅小区一期2标段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控制措施；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15	桃园商居住宅楼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控制措施；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6	中汇花园二期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17	乌兰浩特市棚户区改造七期（十一）项目（山城路棚户区改造E地块（E1#、E2#、E6#、E7、E8项目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18	丽都水岸二标段12#13#17#18#19#21#物业用房及地下车库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19	丽都水岸三标段1#5#8#20#22#、商业楼及地下车库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控制措施；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20	乌兰浩特市铁西第一小学及教辅用房建设项目施工项目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控制措施；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21	绿水蓝天小区1#2#及地下车库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控制措施；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22	繁星大厦	乌兰浩特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23	阿尔山机场职工倒班宿舍工程房建工程	阿尔山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24	内蒙古大兴安岭林管局棚户区改造工程（阿尔山林业局林泉小区）房建工程	阿尔山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25	阿尔山市 明水河镇 卫生院扩 建工程房 建工程	阿尔山 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 道路、水务、园林绿 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 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 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 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 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 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 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 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 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 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 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 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 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 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 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26	阿尔山市 听水雅居 住宅楼项 目房建工 程	阿尔山 市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 道路、水务、园林绿 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 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 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 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 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 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 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 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 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 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 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 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 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 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 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27	万吨级秸 秆生物质 综合循环 利用项目	扎赉特 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 道路、水务、园林绿 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 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 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 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 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 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 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 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 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 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 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 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 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 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 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28	扎旗祥龙福家园商场	扎旗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29	锦绣名城	扎旗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30	扎旗明泽家园二期	扎旗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31	扎赉特旗蒙医院老年病楼	扎赉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32	扎赉特旗第七中学综合建设项目2#3#教学楼	扎赉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33	万泰御湖湾小区	扎赉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34	御福天城小区	扎赉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35	多兰湖公园扩建工程	扎赉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36	扎赉特旗纪委监委调查用房建设项目	扎赉特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37	扎赉特旗 社会治安 综合服务 中心建设 项目	扎赉特 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 道路、水务、园林绿 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 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 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 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 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 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 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 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 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 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 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 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 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 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 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38	扎赉特旗 融媒体中心 消费扶贫 体验馆店 综合服务 用房	扎赉特 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 道路、水务、园林绿 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 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 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 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 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 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 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 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 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 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 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 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 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 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 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39	兴安盟科 右中旗万 博时代城 一期B区	科右中 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 道路、水务、园林绿 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 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 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 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 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 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 外施工作业（应急、抢险、 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 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 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 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 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 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 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 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 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40	兴安盟科右中旗万博时代城一期A区	科右中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41	科右中旗巴彦呼舒镇基础设施改造工程一标段	科右中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42	科右中旗白音纳花苑二期工程	科右中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43	兴安盟科右中旗旗林艺墅B区项目	科右中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铺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44	新建6万吨生物质成型燃料加工生产项目	科右中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铺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45	科右中旗布敦化牧场商业楼	科右中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刨铺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旗县市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	橙色预警减排措施	黄色预警减排措施
46	科右中旗布敦化卫生院综合楼	科右中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47	兴安盟科右中旗中心医院建设项目	科右中旗	停止所有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工程的施工现场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停止建筑、市政、道路、水务、园林绿化等建设工程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室内施工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严格施工工地、道路扬尘和堆场扬尘监督管理；强化各类施工工地、裸露地面、物料堆场扬尘控制措施，适当增加洒水降尘频次，减少物料堆场装卸量；停止拆除工程施工作业；停止土石方施工作业（含基坑（槽）开挖及回填、道路创掘等）；停止水泥、砂石、渣土等易飞扬细颗粒材料和易扬尘垃圾的清扫、归方码垛及装卸作业；停止切割、喷涂、粉刷、搅拌等室内外作业（应急、抢险、救灾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立即间断的施工作业除外）。

附件 5

移动源应急减排清单

序号	车辆类型	红色预警控制措施	橙色预警控制措施	黄色预警控制措施
1	轻型、中型、重型载货汽车（汽油）	除城市运行保障车辆、执行任务特种车辆、新能源汽车和其他特定车辆外，城市建成区、旗县建城区内禁止重型、中型和轻型柴油货车、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通行；全盟范围内装载机、挖掘机、推土机、铲车、吊车等工程机械禁行。	除城市运行保障车辆、执行任务特种车辆、新能源汽车和其他特定车辆外，城市建成区、旗县建城区内禁止重型、中型和轻型柴油货车、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工程机械通行。	
2	轻型、中型、重型载货汽车（柴油）			城市建成区、旗县建成区内全天禁止重型柴油货车通行。
3	轻型、中型、重型载货汽车（燃气）			
4	三轮车			城市建成区、旗县建成区内全天禁止三轮车通行。
5	低速汽车			城市建成区、旗县建成区内全天禁止低速载货汽车通行。
6	工程机械	全盟范围内装载机、挖掘机、推土机、铲车、吊车等工程机械禁行。		

